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川同环监字[2017]第 139 号

项目名称：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

委托单位： 四川鼎盛精诚建材有限公司

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12 月

委托单位：四川鼎盛精诚建材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单位：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验收责任主体：

中江县环境保护局：噪声、废水、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

建设单位：废气污染防治设施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写：

审 核：

完成单位：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18016138667

传真：0838-2228030

邮编：618000

地址：德阳市岷江西路一段 256 号汇通大厦 A 栋 15-12 号

## 前 言

四川鼎盛精诚建材有限公司组建于 2014 年 4 月，是一家专业从事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的企业。该企业于 2014 年 4 月 11 日与中江县仓山镇飞鸟村第十农业生产合作社签订《租地协议》，租用农业生产合作社土地 39.915 亩，投资建设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年产商品混凝土 10 万 m<sup>3</sup>。

为完善环评手续，项目于 2017 年 8 月接受了中江县环境保护《环境行政处罚决定书》（川环法中江罚字[2017]22 号）的处罚，于 2017 年 10 月由西藏国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12 月 5 日中江县环境保护局以江环审批[2017]98 号文对该环评报告表予以审查批复。

项目于 2014 年 4 月开工建设，2014 年 12 月完成建设。项目建设完成后，实际投资 71.78 万元，实际年产 1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

项目实际建设与设计基本一致。目前该项目主体设施和与之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生产工况满足验收监测要求，基本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发布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项目废水、噪声和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设施由中江县环境保护局进行验收，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由建设单位四川鼎盛精诚建材有限公司自行验收。

受四川鼎盛精诚建材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对四川鼎盛精诚建材有限公司“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2017 年 12 月 16-17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2017 年 12 月编制完成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 **本次环境保护验收的范围为：**

主体工程：商砼生产线 1 条

辅助工程：停车洗车区、地磅、材料室、清水池、沉淀池、废料堆场等

公用工程：供水、供电。

环保工程：废水治理，废气处理，噪声治理，绿化等。

### **本次验收监测内容：**

（1）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

- (2) 厂界噪声监测；
- (3) 废水处置检查；
- (4) 固体废弃物处置检查；
- (5) 环境管理检查；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四川鼎盛精诚建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李波	联系人	李波		
联系电话	18113607888	邮政编码	618100		
建设地点	中江县仓山镇飞鸟村 10 社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混凝土生产线 1 条，骨料堆场及办公辅助用房。				
设计能力	预拌混凝土年产能为 10 万立方米				
实际建成	预拌混凝土年产能为 10 万立方米				
环评时间	2017 年 10 月	开工日期	2014 年 4 月		
投入试生产时间	2014 年 10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7 年 12 月 16-17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中江县环境 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西藏国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71.78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3 万元	比例	7.39%
实际总概算	71.78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6.0 万元	比例	8.4 %

<p>验收监测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53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li> <li>2、国家环保总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li> <li>3、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0]38 号《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li> <li>4、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3]001 号《关于认真做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通知》；</li> <li>5、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函[2002]222 号《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适用标准有关问题的复函》；</li> <li>6、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6]61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li> <li>7、中江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四川鼎盛精诚建材有限公司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执行环境标准的函》（江环标函[2017]65 号）；</li> <li>8、中江县环境保护局关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江环审批[2017]98 号；</li> <li>9、2017 年 10 月西藏国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li> <li>10、四川同佳环境检测有限责任公司监测报告。</li> </ol>
<p>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三级标准。</li> <li>2、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执行 2 类标准。</li> <li>3、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li> <li>4、固体废渣：①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②《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相关要求。</li> </ol>

## 项目概况

### 1、公司概况

四川鼎盛精诚建材有限公司在中江县仓山镇飞鸟村 10 社投资 71.78 万元建设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年产各种型号预拌商品混凝土 10 万 m<sup>3</sup>。项目于 2014 年 4 月开工建设，2014 年 12 月完成建设。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

### 2、项目产业政策符合性及选址合理性分析

#### ①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为商品混凝土制造项目，根据国家发改委 9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相关规定，本项目建设不属于其中鼓励类、限制、淘汰类的范围，因此本项目属于允许类。

同时，四川鼎盛精诚建材有限公司已取得德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因此，项目符合国家现行的产业政策。

#### ②选址合理性

项目位于中江县仓山镇飞鸟村 10 社，租用中江县仓山镇飞鸟村第十农业合作社土地 39.915 亩进行建设，根据中江县仓山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项目选址建设商品砼搅拌站，用地符合仓山镇土地利用规划、建设规划，同意项目建设。

根据中江县仓山镇人民政府提供的“中江县仓山镇土地利用图”，明确项目用地属于新增建设用地，项目用地符合中江县仓山镇土地利用规划要求。同时根据中江县仓山镇人民政府提供的“中江县仓山镇城乡规划图”，明确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因此，项目选址符合城乡规划要求。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处于农村环境，项目东面厂界外 5.5 米处有 3 户农户（项目租赁用于员工休息使用），其余为林地；项目北面厂界外 31 米处有 2 户农户，31 米处为中江县仓山建兴食品有限公司（其主要从事生猪屠宰）；西面为沿路住户及 S106；项目南面为山丘树林。评价范围内无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保护文物、生态敏感点或其它需要特别保护的對象。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于此进行建设是合理可行的。

### 3、项目建设概况

项目名称：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

建设地点：中江县仓山镇飞乌村 10 社

建设性质：新建

#### (1) 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租用农村集体用地 26610m<sup>2</sup>，建设混凝土生产线 1 条，骨料堆场及办公辅助用房。

#### (2) 项目组成

工程项目组成表详见下表。

表 1 项目组成及主要的环境影响一览表

项目组成		环评预计	实际建成	主要问题
主体工程	搅拌生产线	1 条，年产混凝土 10 万 m <sup>3</sup> ，包括进料口、传送带、搅拌楼、搅拌设备 1 套	与环评一致	颗粒物、噪声、固废
辅助工程	实验室	位于办公楼一层，建筑面积约 200 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固废、废水
	罐车停放洗车区	占地面积 250 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洗车废水、沉淀渣
	地磅	占地面积 48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
	材料室	实验室材料及杂物存放，建筑面积 30 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
	清水池	生产用水储水池，容积为 133m <sup>3</sup>	与环评一致	--
	沉淀池	三级沉淀池，总容积为 210m <sup>3</sup> ，其中大池 110 m <sup>3</sup> ，小池 50 m <sup>3</sup> ×2 座	与环评一致	废水、废渣
公用工程	废料堆场	占地面积 30m <sup>3</sup>	与环评一致	废渣
	供电	市政供电	与环评一致	/
供水	地下水提供	与环评一致		
办公生活设施	办公室	1F，建筑面积 21.8m×12m×2 个	与环评一致	生活垃圾、生活废水
	预处理池	设置预处理池 1 座，容积为 20m <sup>3</sup>	与环评一致	/



仓储及其他	料场	2个,包括临时堆料场,堆放砂、石,占地面积3000 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粉尘
	粉料罐仓	位于搅拌楼侧,设置3个粉料仓罐,其中2个为水泥罐,1个为粉煤灰罐,水泥罐容量90t/个,粉煤灰罐容量70t/个	与环评一致	粉尘、噪声

### (3) 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

表2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产量	
		环评预计	实际建成
1	商品混凝土	10万 m <sup>3</sup> /a	10万 m <sup>3</sup> /a

### (4)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表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类别	名称	年用量 t/a	
		环评预计	实际建成
主辅料	水泥	31908.63	31908.63
	粉煤灰	8502.81	8502.81
	机砂	77104.93	77104.93
	碎石	107400.33	107400.33
	外加剂	498.64	498.64
能源	电	20万度	20万度
	水	14634吨	14634吨

### (6) 主要设备

表4 工程主要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环评预计	实际建成
1	混凝土搅拌设备(川广牌)	1套	1套
2	筒料仓	3台	3台
3	装载机	1台	1台
4	混凝土搅拌运输车	5台	5台
5	混凝土输送泵	1台	1台
6	仓顶除尘器	3套	3套

### (7)、劳动制度及劳动定员

劳动制度: 工作时间每天8小时, 年工作日为250天。项目不设食堂及宿舍, 职工食宿自理。环评预计员工8人, 实际员工8人。

表二 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附示意图）

1、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情况

生产时首先将原材料砂、石分别用装载机运送至进料口，以皮带输送方式提升送至搅拌楼的进料口，砂、石从进料口处分别进入砂仓和石仓；水泥、粉煤灰则以压缩空气吹入水泥全封闭式料仓和粉煤灰全封闭式料仓中（仓顶配有布袋除尘器），辅以全封闭螺旋输送机送料；在底架处内设水箱和外加剂箱，搅拌用水采用压力供水。再通过微机控制系统根据选定的配方对各种原材料进行计量，并控制各步操作，配料过程采用电脑控制，从而保证混凝土的品质。然后把经自动计量、配料后的各种原材料输送至搅拌机混合搅拌，搅拌机采用自动盖料，密封搅拌。最后由专用混凝土搅拌运输车将生产的商品混凝土送到各建筑工地。项目工艺流程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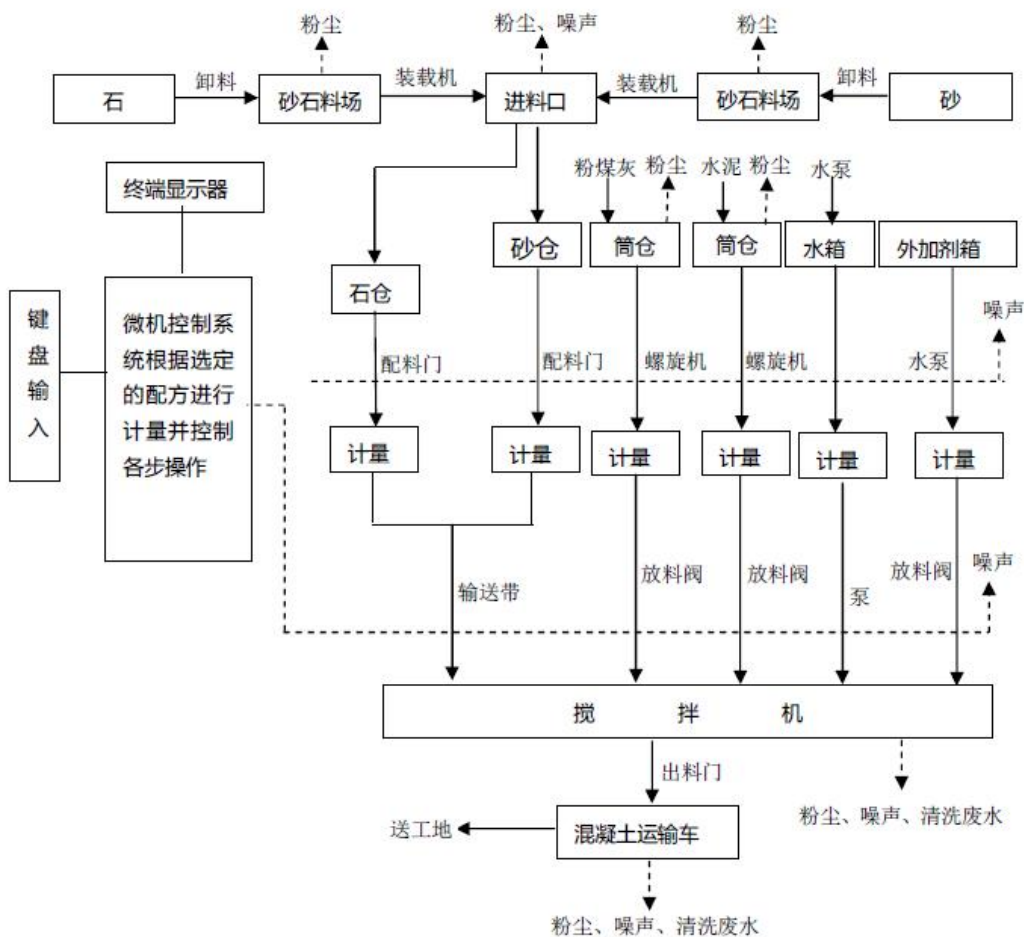


图 1 商砼生产工艺与产污工序图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 一、废气污染物的排放及治理

#### ①料仓放空口粉尘

项目在水泥、粉煤灰的罐装过程中，由于通过管道进入筒仓时进料口在筒仓下方，罐装车通过气力输送将水泥、粉煤灰等送至筒仓，随筒仓里的空气从筒仓顶部的排气孔中排出，该部分粉尘通过在每个筒仓排气孔处安装的仓顶过滤装置过滤后排放。

#### ②搅拌粉尘

项目搅拌过程在密闭式搅拌主楼内进行，通过设备配置的防尘装置，搅拌过程产生的粉尘收集于布袋中，设备振动器每隔一段时间将灰尘震落后用于生产。

#### ③骨料料场堆存、装卸粉尘、及道路扬尘

项目通过对料场外运输车辆通道进行硬化处理，防止运输车辆在运输过程通过裸露地面造成扬尘；同时在堆场作业区设置喷淋设施，进行洒水抑尘。

#### ④输送、计量、投料粉尘

项目水泥、粉煤灰等则以压缩空气吹入散装水泥、粉煤灰全封闭式料仓，辅以螺旋输送机给水泥秤供料，本项目各生产工序均采用电脑集中控制，各工序的连锁、联动的协调性、安全性非常强，原料的输送、计量、投料等采用泵压提升和螺旋输送相结合的封闭方式，此过程粉尘的产生量极小。

砂、石等骨料通过装载机输送至计量斗，计量斗再落料至密封输送的皮带，输送至搅拌机。项目通过对输送皮带进行密闭，在骨料上料作业区进行洒水抑尘，减小粉尘的排放量。

### 二、废水污染物排放及治理

#### 1、生产废水

项目商砼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商砼生产产生的废水主要是混凝土运输车和搅拌主机清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等。

混凝土搅拌设备、混凝土运输汽车和生产场地的冲洗水含有大量的 SS，商砼生产线周围以及混凝土运输车清洗区地面均硬化。

项目混凝土搅拌设备清洗废水经一级沉淀出的废砂、废石全部返回生产线利用，分离出含 SS 较高的废水经二、三级沉淀处理后的澄清水进入清水池循环使用，不外排。

生产场地的冲洗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混凝土运输汽车轮胎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

实验室废水经容器收集后置于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 2、生活废水

项目有员工 8 人，产生的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场区绿化及周边农田。

## 三、噪声污染及治理

商砼生产线噪声主要来源于装载机、搅拌楼、运输车辆等，项目通过合理安排工作时间，严禁夜间生产，对搅拌机进行整体封闭，降低了搅拌机的运行噪声等措施。

## 四、固体废弃物排放及治理

项目实验室废弃的混凝土实验块收集于沉淀物的临时堆场内，定期外运外售用于铺路或者回填。

沉淀池的沉淀物清捞后堆放于场区内经临时堆场自然风干，定期外售用于铺路或回填。

项目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 五、污染源及处理设施

表 5 污染源及处理设施表

类别	污染源	源强		处理方式	
		环评预测	实际产生	环评要求	实际建成
大气污染物	骨料堆场、装卸	0.01t/a	0.01t/a	安装喷淋装置	安装喷淋装置
	输送、计量、投料	0.48t/a	0.48t/a	输送皮带进行密闭	输送皮带进行密闭
	料仓放空口	0.16 t/a, 32mg/m <sup>3</sup>	--	筒仓自带除尘器	筒仓自带过滤装置、仓口密闭
	搅拌站搅拌	0.05 t/a	0.05 t/a	搅拌机密闭、布袋收尘	搅拌机密闭、布袋收尘
	运输车辆启动	0.04 t/a	0.04 t/a	洒水抑尘	洒水
水污染物	搅拌站清洗水	1200m <sup>3</sup> /a	1200m <sup>3</sup> /a	经三级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经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全部回用
	混凝土运输车辆清洗水	4600m <sup>3</sup> /a	4600m <sup>3</sup> /a		
	地面冲洗水	3600m <sup>3</sup> /a	3600m <sup>3</sup> /a		
	实验室	30 m <sup>3</sup> /a	30 m <sup>3</sup> /a		
	生活废水	34m <sup>3</sup> /a	34m <sup>3</sup> /a	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	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场区绿化及周边农田
噪声	商砼生产噪声	65-80 dB[A]	65-80 dB[A]	减震、隔声	合理布局、减震、隔声

固废	沉淀池	14.1t/a	14.1t/a	收集后用于铺路	收集后用于铺路
	实验室	0.5t/a	0.5t/a		
	预处理池	0.3t/a	0.3t/a	环卫清运	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办公生活区	1.0t/a	1.0t/a	垃圾桶收集,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6、环保设施(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表 6 环保设施(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单位：万元

类别	环评预计		实际建成		备注
	治理措施	投资	治理措施	投资	
废水	设置总容积为 100m <sup>3</sup> 三级沉淀池一座, 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 做好防渗措施	/	设置总容积为 100m <sup>3</sup> 三级沉淀池一座, 洗车废水沉淀池一座	/	
	预处理池一座, 容积为 20m <sup>3</sup>	/	预处理池一座, 容积为 20m <sup>3</sup>	/	
废气	①骨料上料区进行洒水抑尘	0.5	骨料上料区、堆料场设置洒水抑尘系统	1.0	
	②针对堆料场、上料区设置喷淋抑尘系统	0.5			
	③料仓放空口配备防尘装置, 共 3 套	/	料仓放空口配备防尘装置, 共 3 套料仓放空口配备过滤装置, 共 3 套	/	
	④搅拌楼密闭, 且配置防尘除尘装置 1 套	/	搅拌楼密闭, 且配置布袋收尘装置 1 套	/	
	⑤运输通道地面硬化	1.5	运输通道地面硬化	2.0	
固废	设置沉淀物临时暂存堆场, 做好防渗措施、并在堆场设置遮雨棚和围堰	0.6	沉淀物临时暂存场, 防渗防雨及围堰	1.0	
	垃圾垃圾桶若干, 收集后交由环卫处理	/	生活垃圾收集交环卫处置	/	
噪声	隔声、设备减震	1.0	隔声、设备减震	1.0	
地下水防治措施	沉淀池等防渗处理	0.2	沉淀池硬化防渗	/	
风险措施	安全培训、火灾自动报警及消防联动系统	1.0	安全培训、消防措施	1.0	
合计		5.3		6.0	

表四 环评主要结论建议及环评批复

**环评主要结论建议及环评批复**

**环评主要结论**

**一、产业政策符合性及选址的可行性**

本项目为商品混凝土制造项目，根据国家发改委9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相关规定，本项目建设不属于其中鼓励类、限制、淘汰类的范围，因此本项目属于允许类。

同时，四川鼎盛精诚建材有限公司已取得德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综上，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二、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地表水环境质量**

本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II类水域标准的要求。说明项目所在地地表水环境质量良好。

**2、大气环境质量**

评价区域各大气常规污染物SO<sub>2</sub>、NO<sub>2</sub>的小时平均值以及TSP的日平均浓度在监测期间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说明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良好。

**3、声环境质量**

监测期间，各监测点昼间、夜间噪声均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2类标准要求，表明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三、污染防治措施及达标排放有效性的分析（环保设施可行性分析）**

**施工期：**

项目施工期已完成，无施工期环境遗留问题。

**营运期：**

**（1）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根据工程分析可知，项目投产后，生产废水主要来源于混凝土搅拌站设备、混凝土运输汽车和生产场地的冲洗水，这些冲洗废水中含有大量的SS（砂石料），这些生产废水均不外排，首先经沉淀处理后，上清水由水泵抽起后进入产品再生产

中。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用于农肥使用，不外排。

### (2) 废气

目前项目选用的设备均为污染小、密封性能好的设备；在生产中尽量减少物料转运点、降低物料落差和输运距离；对粉料采用密闭料仓储存；为治理和回收粉料筒库上料和出料时产生的高浓度粉尘，项目方在各粉料筒库顶部和搅拌机进料口排气孔上各安装了高效过滤器和除尘器（除尘效率达98%），具有自动收尘、排风的功能，由过滤器和除尘器收集下来的粉尘，返回搅拌机内加以回收利用。混凝土运输汽车进入厂区产生汽车尾气属于分散流动源，而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又不大，故进出厂区汽车尾气不会影响周围环境空气质量，经洒水降尘等措施后，车辆行驶造成的扬尘量也大大减少。

### (3) 噪声

选用低噪声的生产设备，在建筑上采用隔音、隔离等措施后，并在平面布置上实现了合理的声学布置，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4) 固体废弃物

对生产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进行资源化、无害化处理，不外排。

- ①实验室产生少量废弃的混凝土试验块外售铺路。
- ②沉淀池底打捞的废物泥渣，可外售用作铺路材料。
- ③全厂生活垃圾和预处理池产生的污泥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因此，固体废弃物经上述治理措施后，不会对评价区域造成明显影响。

## 四、清洁生产

项目通过在内部管理、生产设备选择、原辅材料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几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清洁生产措施，有效地控制污染，公司拟采取的清洁生产方案和措施，可大大降低能耗、物耗、水耗，减少污染物的排放，降低产品的生产成本，较好的实现清洁生产。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均系国家先进设备，自动化程度非常高，基本实现电脑集中控制，不仅确保了各工序连锁、联动的协调性、安全性，也提高了关键工艺参数自动调节和控制的水平，从而使得生产过程污染物产生量大大减小，成品率大大提高，随之能耗大大降低，因此从能源使用、污染物产生量及工艺先进性等方面分析，本项目具有一定的清洁生产特征。

## 五、总量控制

结合本项目实际排污情况，项目生产废水经沉淀后全部回用于生产、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收集处理后，用于农灌及林灌使用，不外排；评价建议本项目不下达总量控制指标。

## 六、环境可行性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项目在做好粉尘及噪声环境问题的治理前提下选址合理。工程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和本评价建议及要求的对策经济技术可行，在治污设施连续稳定运行的基础上，项目建成运行后不会改变项目区域现有的环境区域功能，工程的建设符合“达标排放、清洁生产、总量控制”的原则。因此，本评价认为，本工程在全面落实环保设施及完善环评要求前提条件下，不会对外环境及地表水体产生影响，本项目的建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而言是可行的。

### 建议及要求：

#### （一）要求

（1）切实落实废水、废气、噪声防治措施，加强治理装置的运行管理、维护，做好治理装置的运行、化验记录，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接收当地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

（2）企业要落实项目设计和本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治理措施，确保“三废”达标排放。沉淀池、预处理池的日常管理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对砂石料场和生产线进行全封闭，确保生产噪声和扬尘不对环境敏感点造成影响。

加强对粉料仓库顶部过滤器和搅拌机除尘机的维护和管理，保证其正常的除尘效率。合理布局厂区各功能分区，地面硬化处理，减少粉尘对环境的影响。

#### （二）建议

（1）建议厂内的混凝土罐车、装载机、输送泵等重要机械需要或可能达到的区域地面用砼硬化，行车速度控制在10km/h，并派专人定时在场内道路上洒水和清洁。在项目周围设置明显的限速和禁鸣，同时加强出入车辆的管理。

（2）加强管理，提高人员素质，增强环保意识，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规程操作，避免事故发生。

### 环评批复

一、该项目位于中江县仓山镇飞鸟村10社，建设内容为：租用农村集体用地26610m<sup>2</sup>，建设混凝土生产线1条，骨料堆场及办公辅助用房，年产商品混凝土10万m<sup>3</sup>。项目拟投资71.78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3万元。

二、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修正），该项目不



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之列，为允许类；根据德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证书编号：D351625715），该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根据中江县仓山镇人民政府提供的“中江县仓山镇土地利用图”及证明，项目用地属于新增建设用地，符合中江县仓山镇土地利用规划要求。中江县仓山镇人民政府提供的“中江县仓山镇城乡规化图（2010-2030）”及证明，项目用地属于生产设施用地，因此，符合城乡规化要求。该项目为未批先建项目，已依法接受我局的查处。

该项目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建设内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原则同意该报告表结论。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 三、项目建设和运营期重点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

项目施工期已完成，无相关环境遗留问题。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加强运营期的环境保护，落实环境管理人员，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和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落实运营期废水处理措施。搅拌站、洗车区周围及附近增设导流沟，使搅拌机及混凝土运输车、作业区地面冲洗水通过导流沟汇入沉淀池中，经三级沉淀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实验室废水经容器收集后置入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二）落实运营期废气防控措施。全封闭式料仓放空口产生的粉尘经仓顶除尘器过滤后排放；搅拌站采用密闭式，搅拌产生的粉尘经设备配置的除尘装置进行收集处理；对料场外运输车辆通道及场内道路进行硬化处理，防止运输车辆在运输过程中通过裸露地面造成扬尘；对厂区内地面定期派人进行路面清扫、洒水，以减少道路扬尘；在堆场作业区设置喷洒设施，进行洒水抑尘；在骨料上料作业区进行洒水抑尘，降低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三）控制运营期噪声。合理布置噪声设备，并对设备采取减震降噪措施，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加强管理，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落实运营期固废处置措施。生产废料和沉淀池沉淀物暂存于临时堆场，定期外售用于铺路或回填；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化粪池污泥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五）落实风险防范措施。运营期原料及产品应科学合理堆放并保持安全通道畅通，

通过加强管理、加强对全体员工防范事故风险能力的培训，制定事故应急预案等措施，降低风险发生的几率和造成的影响。

#### 四、项目建设注意事项

（一）本批文下达之日起5年内有效。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二）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完善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进行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能投入运营。违反规定要求的，承担相应环境保护法律责任。

## 表五 验收监测内容

### 验收监测内容

#### 一、监测内容

受四川鼎盛精诚建材有限公司委托，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6-17 日对“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进行了环保竣工验收监测，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 1、噪声

监测点位：厂界外四周设置 4 个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厂界噪声在距厂界外 1 米处及敏感点，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间、夜间各监测 2 次。

##### 2、废气

监测项目：颗粒物

监测点位：设四个点位，上风向 1 个对照点，下风向 3 个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 二、监测工况及质控情况

##### （一）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监测

现场监测期间，公司生产正常、稳定，各项环保治理设施也正常运行。

表 7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表

生产线	生产能力	监测日期			
		12.16	生产负荷	12.17	生产负荷
商砼生产线	400m <sup>3</sup>	328	82%	320	80%
备注	工作日以 250 天计算				

各生产装置的运行负荷均满足国家环保总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中要求的生产负荷，生产设备运转率大于 90%，符合验收监测要求的 75%及以上负荷要求。

##### （二）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 1、严格按审查确定的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监测。
- 2、及时了解工况情况，保证验收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要求。
- 3、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标准分析方法，参加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持证上岗。
- 4、现场采样和测试应严格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

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应予详细说明。

5、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应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6、废气为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参考国家标准和《环境空气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技术要求进行全程质量控制。

7、噪声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要求进行；测量前后测量仪器灵敏度标准值应符合规定，监测时应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

表 8 验收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废气	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				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值 (mg/m <sup>3</sup> )
			排气筒 (m)	二级		排气筒 (m)	二级	
颗粒物	120	15	3.5	1.0	120	15	3.5	1.0
厂界噪声	标准：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标准：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昼间	2 类：60 dB(A)			昼间	2 类：60 dB(A)		
	夜间	2 类：50 dB(A)			夜间	2 类：50 dB(A)		

### 三、监测结果

#### 1、噪声

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12 月 16-17 日对项目厂界噪声进行监测，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Leq dB (A)

点位	2017 年 12 月 16 日				2017 年 12 月 17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59.2	58.3	48.2	47.9	58.7	58.7	47.8	48.7
2#	57.8	56.5	46.8	44.6	56.7	56.1	45.6	45.6
3#	54.4	53.3	43.5	43.0	54.3	53.3	43.3	43.6
4#	55.2	55.8	46.2	45.1	55.9	55.9	46.5	46.3

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昼间、夜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类标准限值 (昼间 60 LeqdB (A)、夜间 50 LeqdB (A))。

## 2、废气监测

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6-17 日对项目无组织粉尘进行了监测, 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10 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text{mg}/\text{m}^3$

项目	日期	点位	监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颗粒物	12月16日	上风向西北 1#	0.140	0.157	0.142
		下风向东南 2#	0.305	0.300	0.282
		下风向东 3#	0.316	0.298	0.304
		下风向南 4#	0.284	0.267	0.266
	12月17日	上风向东北 1#	0.140	0.140	0.124
		下风向西南 2#	0.338	0.319	0.336
		下风向西 3#	0.300	0.282	0.284
		下风向北 4#	0.264	0.269	0.250

由监测数据可知, 项目产生的颗粒物最大浓度:  $0.338\text{mg}/\text{m}^3$ ,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的标准限值 (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

## 表六 环保检查结果

该项目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

### 1、废水处理与排放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场内绿化及周边农田，不外排。项目混凝土搅拌设备清洗废水、地面冲洗水经三级处理后的澄清水进入清水池循环使用，不外排。混凝土运输汽车轮胎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

### 2、噪声处理措施

噪声防治措施最大限度地利用建筑隔声，同时突出优化总图布置，尽量避免噪声影响，厂界噪声昼间 53.3-59.2dB(A)，夜间 43.0-48.2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的限值。

### 3、固体废物处理与排放

项目实验室废弃物及沉淀池废物泥渣外售用作铺路材料。生活垃圾、污水处理污泥交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 4、废气处理与排放

水泥和粉煤灰由粉罐车运至厂区后，粉罐车直接和水泥、粉煤灰筒库的抽料管道接合，全密闭进料；项目料仓仓口放空过程中的粉尘经仓顶过滤装置过滤后排放；原料堆放区经过地面硬化，并对原料堆放区、骨料区采用移动式雾炮机进行洒水抑尘。搅拌设备全部密闭，设置布袋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全部返回生产。

### 5、环保管理制度及风险应急措施

公司设立了专门人员，负责全公司的生产安全和环保管理工作，并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制定了环保专项管理制度，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及环保政策，符合国家环境保护要求。

### 6、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收尘器、沉淀池等环保设施工作正常。公司设有专人定期检查设施的运行情况。

### 7、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检查

项目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于 2017 年 10 月由西藏国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编制，2017 年 12 月中江县环境保护局以江环审批[2017]98 号文通过审批。项目于 2014 年 4 月开工建设，2014 年 12 月竣工。经现场检

查，项目环评批复同意建设的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基本建成，项目各项环保设施已按设计要求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并投入运行。

### 8、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检查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废水经预处理后用于农田，项目未设置污水排放口。

### 9、环保档案管理检查

项目所有环境保护资料保管完整，设有兼职人员管理。

### 10、环评批复及公司落实情况

表 11 环评批复及公司落实情况

编号	环评批复	执行情况	备注
1	落实运营期废水处理措施。搅拌站、洗车区周围及附近增设导流沟，使搅拌机及混凝土运输车、作业区地面冲洗水通过导流沟汇入沉淀池中，经三级沉淀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实验室废水经容器收集后置于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已落实 项目设置了导流沟将搅拌站及作业区地面冲洗水引至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洗车区设置沉淀池，洗车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实验室废水经容器收集后置于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不外排；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场区绿化及周边农田。	
2	落实运营期废气防控措施。全封闭式料仓放空口产生的粉尘经仓顶除尘器过滤后排放；搅拌站采用密闭式，搅拌产生的粉尘经设备配置的除尘装置进行收集处理；对料场外运输车辆通道及场内道路进行硬化处理，防止运输车辆在运输过程中通过裸露地面造成扬尘；对厂区内地面定期派人进行路面清扫、洒水，以减少道路扬尘；在堆场作业区设置喷洒设施，进行洒水抑尘；在骨料上料作业区进行洒水抑尘，降低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已落实 全封闭式料仓放空口产生的粉尘经仓顶过滤装置过滤后排放；搅拌站采用密闭式，搅拌产生的粉尘经设备配置的布袋收尘装置进行收集处理；场内道路进行了硬化处理；在堆场作业区和骨料上料作业区设置移动式雾炮机进行洒水抑尘。	
3	控制运营期噪声。合理布置噪声设备，并对设备采取减震降噪措施，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加强管理，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已落实 项目通过合理布局，合理安排生产时间，选用低噪声设备，项目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4	落实运营期固废处置措施。生产废料和沉淀池沉淀物暂存于临时堆场，定期外售用于铺路或回填；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化粪池污泥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已落实 生产废料和沉淀池沉淀物暂存于临时堆场，定期外售用于铺路或回填；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化粪池污泥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	落实风险防范措施。运营期原料及产品应科学合理堆放并保持安全通道畅通，通过加强管理、加强对全体员工防范事故风险能力的培训，制定事故应急预案等措施，降低风险发生的几率和造成的影响。	已落实 项目制定了风险事故预案及环保管理制度。	

--	--	--	--

## 表七 监测结论及建议

### 一、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严格按照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结论与建议执行。项目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进行建设和生产。

本次验收报告是针对2017年12月16~17日的生产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项目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由环保局进行验收，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 （一）废水、噪声、固废监测结论

##### 1、废水

项目生产用水经沉淀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及周边农田，不外排。项目无外排废水，因此未对项目废水进行监测。

##### 2、噪声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昼间53.3-59.2dB(A)，夜间43.0-48.2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的限值。

##### 3、固废处理

项目实验室废料及沉淀池废渣收集后全部外售用作铺路材料。生活垃圾、污水处理污泥交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项目废气污染防治措施由建设单位自行验收，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 （二）废气监测结论

##### 1、废气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产生的颗粒物最大浓度:0.338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的标准限值（颗粒物：1.0mg/m<sup>3</sup>）。

#### （三）环境管理检查

项目在建设和试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环评和环评批复的要求，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建设，同步投入使用。日常工作中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公司制定有相应的环境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



#### （四）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生产废水经沉淀后全部回用于生产、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收集处理后，用于农灌及林灌使用，不外排；因此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 （五）卫生防护距离检查

本项目以搅拌站为无组织排放源，设定的卫生防护距离为 50 m。根据现场调查，除项目东面厂界外 5.5 米处有 3 户农户（项目建设时该住户已存在，目前项目租赁用于员工休息使用）外，项目卫生防护范围内未新建有环境敏感目标。

综上所述：四川鼎盛精诚建材有限公司“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责任分明，确保了各项环保措施的有效执行。验收监测期间外排各种污染物达到此次验收监测标准限值的要求。建议通过验收。

## 二、建议：

- 1、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保证运行效率和处理效果的可靠性，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加强原料堆场的管理，加强输送设备的密闭性，减少粉尘的产生；
- 3、预处理池产生的污泥定期清掏，及时交环卫部门清运。

